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2-036

#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项目补缴土地出让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项目补缴土地出让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公司”）根据项目所在片区的控制性规划调整情况，补缴土地出让金 7642.73 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概述

#### （一）基本情况

2019 年 6 月，儋州公司与儋州市政府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儋州公司项目用地使用权面积变更为 417979.5 m<sup>2</sup>（约合 627 亩），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使用年限自 2009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79 年 10 月 19 日止。2020 年 12 月，因城市发展需要，儋州市政府对儋州公司项目所在城北片区的控制性规划进行调整，该项目用地图则由一个分成七个，项目土地用途含括城镇住宅、零售商业、商务金融、教育用地等。

2022 年 8 月，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向儋州公司发来《关于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有关地块改变土地使用条件及有偿收回等有关事宜的通知》，明确儋州公司项目用地按照现行控规改变

土地使用条件，儋州公司需补缴土地出让金 7642.73 万元。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补缴土地出让金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补缴土地出让金事宜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宗地用途变更情况

根据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知精神，儋州公司项目用地包括 7 宗土地，共 335488.5 m<sup>2</sup>（约合 503.21 亩）。土地使用条件变更如下：

地块编号	地块面积 (m <sup>2</sup> )	原用地性质及容积率	调整后的用地性质及容积率
B-03-07	40796	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1.3	教育用地，容积率≤1.2
B-03-08	10049.9	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1.3	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1.4
B-03-10	61256	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1.3	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1.2
B-03-16	44696	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1.3	城镇住宅和商业混合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25.6%、旅馆用地 4.57%、城镇住宅用地 69.83%），容积率≤1.8

B-03-17	27422	城镇住宅用地， 容积率≤1.3	商业商务混合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20%、商务金融用地 80%）， 容积率≤1.8
B-03-14	148070.6	城镇住宅用地， 容积率≤1.3	城镇住宅用地， 容积率≤1.5
B-03-15	3198	城镇住宅用地， 容积率≤1.3	城镇住宅用地， 容积率≤1.1

## 二、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金额及来源

本次项目 335488.5 m<sup>2</sup>（约合 503.21 亩）用地改变使用条件涉及土地出让金 7642.73 万元，在抵扣政府有偿收回的 82487.9 m<sup>2</sup>（约合 123.73 亩）河道、绿地和市政道路用地金额（7586.599 万元）后，儋州公司需补缴土地出让金 56.131 万元。本次补缴的土地出让金由儋州公司采用自有资金解决。

## 三、本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用地改变使用条件事项将提高公司项目土地利用价值，有利于项目后续开发建设工作，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目标。本次土地回收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关于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有关地块改变土地使用条件及有偿收回等有关事宜的通知（儋自然资通字[2022]142 号）；
- 3.有偿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